

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

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,会议于2017年8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,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9份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管人员获取了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会议以赞成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,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和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2、会议以赞成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,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《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3、会议以赞成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

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